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梅花井煤矿“3·18”一般其他事故 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的评估报告

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要求，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宁夏局会同宁东管委会应急管理局于2025年3月4日至3月6日通过资料审查、座谈问询、查阅文件，对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梅花井煤矿（以下简称“梅花井煤矿”）“3·18”一般其他事故防范与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开展了评估，现将评估报告公开。

一、事故简要情况及责任单位（人员）处理落实情况

（一）事故简要情况

2024年3月18日0时58分左右，梅花井煤矿1102₂10（北）综采工作面发生一起一般其他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200.21万元。

（二）责任单位处理落实情况

根据《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宁夏局关于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梅花井煤矿“3·18”一般其他事故结案的通知》文件中对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责任落实情况如下：

梅花井煤矿作为事故直接责任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从业人员违章作业，安全管理人员履行职责不到位，对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等相关制度的落实监督管理不

力，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效果差，导致发生 1 起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给予行政罚款，已按期缴纳。

（三）责任人员处理落实情况

事故调查报告中涉及的梅花井煤矿主要负责人等 8 名责任人员行政罚款已按期缴纳。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对有关责任人员作出补充追责。

二、事故防范整改措施及落实情况

（一）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一是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原则，梅花井煤矿修订完善了 504 个组织机构和岗位的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了矿领导班子管理责任、业务部室业务保安责任、安检部门监督管理责任、以及各基层区队的现场安全责任。**二是**组织各部室、区队围绕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业务保安、技术保安责任落实、风险辨识管控、隐患排查治理、不安全行为管控、员工安全意识提升等方面开展了全员安全大反思活动，全员撰写了反思心得体会。**三是**组织制定了《梅花井煤矿吸取事故教训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的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至 21 日期间开展了覆盖全矿井地面、井下各环节、各作业地点的安全生产大排查。共排查出问题隐患 96 条，无重大事故隐患，已全部整改完毕。

（二）强化作业人员行为管控。一是严格落实不安全行为管理办法、全员安全积分管理办法、安全红线禁令等管理制度，严惩各类违章，落实违章人员曝光、过关、帮教、作

业行为观察、回访等工作。**二是**加大视频监控系统反“三违”力度，各生产部室、基层区队每天安排值班人员随时查看视频监控，对不安规定使用，故意遮挡和损坏摄像头的责任人、班组长、跟班副队长进行严格处罚。“3·18”事故发生以来，共通过视频查处违章 166 起，有效防范违章作业造成的零敲碎打事故。**三是**充分发挥安全监管人员和跟带班人员的安全监督管理作用，重点加强了对现场重点工序、关键人、关键岗位、重要时段的安全监管，切实规范员工作业行为。

（三）强化作业现场安全管理。**一是**严格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组织针对气动单轨吊拉移单元支架开展了专项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共辨识出 15 项安全风险，已全部制定管控措施，落实管控责任。矿长每月组织开展一次重大事故隐患排查，共排查整治重大事故隐患 3 条。**二是**进一步强化了技术管理，组织对全矿所有在用作业规程、安全技术措施、安全技术操作规程进行全面复查、复审，对存在的与现场实际不符、可操作性差等条款全部进行了修订完善。同时将安全管理制度、作业规程、安全技术措施的落实作为各级管理人员现场安全检查的重点，督促各区队严格落实执行，杜绝了规程、措施与现场“两张皮”现象。**三是**进一步强化高风险作业管控，严格落实危险作业“十不准”、动火作业“十严禁”、高处作业“七必须”、有限空间作业“六不进入”、检维修作业现场“六不得”等安全管理规范，切实做到高风险作业“五不开工”。**四是**严格现场安全监督管理，充分发挥各级管理人员的现场安全管

理、技术管理作用，重点工程及高风险作业任务，全部安排机关部室现场管理经验丰富的管理干部现场跟班盯守，确保各项安全风险管控到位。

（四）强化安全教育培训工作。一是组织开展了“一规程四细则”、作业规程、安全技术措施、岗位标准作业流程、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紧急避险、自救互救等教育培训。二是依托技能工作室、劳模工作室以及师带徒活动，将每月 15 日定为员工技能实训日，大力开展技能提升培训活动，切实提升员工操作技能。三是常态化开展事故案例警示教育，矿每月组织开展两期专题事故案例警示教育，基层区队每周五安全活动开展全员警示教育培训活动。通过安全警示教育轮训、当事人“现身说法”等措施，增强了全员安全意识。四是要求各区队每天把当天风险点是什么，采取什么样的措施，责任人是谁作为“第一培训内容”进行培训，让员工真正明白“现场作业风险在什么地方，我应该怎么做”，切实提升高风险管控水平。

三、事故警示教育情况

（一）2024 年 3 月 19 日至 3 月 23 日，矿班子成员、机关各部室、基层各区队开展了安全生产反思会活动，撰写反思书 2000 余份，形成人人抓安全、人人管安全、人人重视安全的良好安全文化氛围。

（二）2024 年 7 月份，组织制作了“3·18”事故警示教育片；7 月 12 日，组织 47 名安全管理人员开展了专题警示教育；7 月 13 日至 20 日，各机关部室、基层区队组织全

员进行了学习，共组织学习 64 场次、2128 人次。8 月份，召开安全生产例会暨安委会扩大会议，再次传达学习。

四、存在的问题及对策措施

通过现场评估，发现梅花井煤矿在安全风险分析研判和措施审核把关还存在一些问题，未能严格结合人、机、环、管充分研判存在的安全风险并采取严格管控措施，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宁夏局及宁东应急管理局将持续关注梅花井煤矿安全生产动态，在开展安全监管监察执法时加大作业流程现场执行的监督检查，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